

证券代码：002065

证券简称：东华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22-035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

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。
- 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。
- 3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 - 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年5月19日下午15:00
 - 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年5月19日当天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上午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4、现场会议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紫金数码园3号楼东华合创大厦16层会议室
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薛向东先生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

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年修订）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27 人，代表股份 1,280,948,44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9.9612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4 人，代表股份 1,193,789,59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7.2421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3 人，代表股份 87,158,84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.7191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7 人，代表股份 102,632,15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2018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（含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4 人，代表股份 15,473,30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4827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3 人，代表股份 87,158,84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.7191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；

同意 1,276,544,3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562%；反对 4,202,5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281%；弃权 20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98,228,07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.7089%；反对 4,202,57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.0948%；弃权 20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63%。

根据上述表决情况，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276,543,4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561%；反对 4,209,8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287%；弃权 195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98,227,17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.7080%；反对 4,209,87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.1019%；弃权 195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01%。

根据上述表决情况，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276,542,8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561%；反对 4,204,0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282%；弃权 20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98,226,57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.7074%；反对 4,204,07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.0963%；弃权 20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63%。

根据上述表决情况，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276,544,3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562%；反对 4,202,5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281%；弃权 20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98,228,07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.7089%；反对 4,202,57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.0948%；弃权 20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63%。

根据上述表决情况，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276,465,4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500%；反对 4,476,5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495%；弃权 6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5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98,149,17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.6320%；反对 4,476,57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.3618%；弃权 6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62%。

根据上述表决情况，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12,455,09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3794%；反对 4,204,47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3.6034%；弃权 2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7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98,407,67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.8839%；反对 4,204,47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.0966%；弃权 20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95%。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、北京东华诚信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及薛向东合计 1,164,268,869 股已回避表决。根据上述表决情况，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
2、见证律师：王昆、武千姿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公司董事签署的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